

证券代码：835761

证券简称：创想股份

主办券商：广州证券

广州创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广州创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无需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

(四)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开始时间：2016年11月3日9时30分

结束时间：2016年11月3日11时00分

(五) 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6 年 11 月 2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 会议地点：广州市中山大道 89 号 3 楼本公司 304 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

上述议案已经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还需提交 201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议案内容详见 2016 年 10 月 19 日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6-038）。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登记：1.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2. 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

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有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持股凭证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3. 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4. 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书面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和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股东可以信函、传真及上门方式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二) 登记时间：2016 年 11 月 2 日

(三) 登记地点：

广州市中山大道 89 号 3 楼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

1. 联系地址：广州市中山大道 89 号 3 楼

2. 联系电话：020-85565658-666

3. 传真：020-85566445

4. 联系人：叶崑

(二) 会议费用：本次大会预期半天，与会股东交通费、食宿等费用自理。

(三) 临时提案：无

五、备查文件目录

《广州创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广州创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10月19日